**嘉義縣政府所屬機關學校人員午休時間出勤情形調查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填表機關(請填寫機關名稱)：** | | | | |
| **機關編制人數**  (填列人數) | **「常態性」於午休時間出勤之方式及人數**  (請勾選並可複選) | | | **備註** |
|  | **午休時間出勤方式**  (請勾選並可複選) | **人數**  (填列人數) | **人員身分類別**  (請勾選並可複選) |  |
| □加班 |  | □公務人員□教育人員□醫事人員  □技工工友□聘僱人員 |
| □值班 |  | □公務人員□教育人員□醫事人員  □技工工友□聘僱人員 |
| □調整為辦公時間 |  | □公務人員□教育人員□醫事人員  □技工工友□聘僱人員 |
| □其他 |  | □公務人員□教育人員□醫事人員  □技工工友□聘僱人員 |
| **填表說明：**  一、本表所稱編制人數，指公務人員、教育人員、醫事人員、技工工友及聘僱人員等身分類別人員之人數。  二、本表所稱「常態性」，指於每日或每週特定日(例如：每週一、每週三、每週一及三)申請，而期間逾一個月以上且每月出勤次數逾5日以上之情形；倘係偶因執行職務需要加班或配合值班者，不屬之。  三、本表調查對象不包含職務為外勤性質之人員。(例如：消防局所屬各大隊分隊人員)  四、「加班」：係在規定上班時間以外，經指派延長工作，執行特定職務。「值班」：係機關基於管理之需要，指派員工於上班時間以外之特定期間，處理「本職以外」之臨時性、突發性事件等。(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95年4月19日局給字第0950007995號函) | | | | |

填表人： 填表人連絡電話：